

# 父母親和教師在特殊兒童生涯教育中所扮演的角色

張 史 如

## 一、前言

特殊教育是為滿足特殊兒童的特殊學習需要而設計的教育，其目的是協助其適應環境並發揮潛能，以完成特殊兒童中也該有的生命超越；要達此目標，特殊教育中之生涯教育觀念的推行與落實，更有其獨特的意義與價值；因為生涯教育是以最少限制的環境提供學生學習日常生活、學業、就業知識及某些職業工作技能的機會，以達到其在人格上、經濟上及社會上的自我實現（Halpern, 1994）。

教育部為加強特殊教育的發展，提昇特殊教育之功能，特於民國八十一年提出了「發展與改進特殊教育五年計畫綱要」（教育部，民81），希冀特殊教育之措施從先前的實驗階段，邁向全面推展階段，以使每一位國民均有接受合宜教育之權益。在五年計畫中，明確指出一執行要項為加強辦理特殊教育生涯輔導，此一趨勢亦提供了特殊學生在就養、就學與就業轉銜上的一個指標，使其也可順利的邁向幸

福的人生。

生涯發展是兼及個人一生中之心理、職業及社會上的平衡與成熟的發展，此發展歷程是有其階段性、特殊性及共通性的，以塑造其自我的獨特生活型態與人生目標。這種全面的、終生的發展理念，不僅是一般學生所需要，它更為特殊兒童所急需（何華國，民76；高玉蓉，民84；馮丹白和林炎旦，民82）。此外，特殊兒童雖有其不同障礙的限制，但並不表示他的生涯就是停滯不前的，他們的生涯發展只不過是較其他一般學生來得較為遲緩或擁有更多特殊性而已（黃國榮，民83；Super, 1978; Herr & Cramer, 1988）。

特殊兒童的成長經歷，常比正常學生遭遇更多的挫折與失敗，在生活上也存有較大的適應困難。基此，將生涯教育的理念納入特殊教育的課程體系之中，使得早期以生理及心理成熟為重點的特殊教育，漸漸能以關心特殊學生的生涯成熟與生涯規劃為主軸（Isaacson, 1986），以使學生得到合適的發展機會，發展個人潛能，建立獨立自給自足的生涯方向，而此努力方向正是特殊學生生涯教育的積極意

（本文作者為新竹市東園國小教師，國立高雄師大碩士班研究生）

義。

就特殊教育體系而言，受過特殊教育專業訓練的老師以及特殊兒童之家長，是在特殊兒童的生活裡，扮演著極為重要的二個角色（陳昭儀，民84；宋明君，民85；Kirk & Gallagher，1989；Thiele，1993），前者可以針對不同需求之特殊兒童提供個別學習的發展方案，透過生涯教育與訓練，以滿足障礙者升學、職業或生活上的特殊需要；而後者是與特殊兒童生活接觸更多的人，在其一生發展當中均扮演重要的陪伴者與支持者角色。簡言之，家長與教師在特殊兒童生涯教育的角色扮演上，各有其獨特的重要性，也有其共通的相輔性，茲分別敘述如下：

## 二、家長在特殊兒童生涯教育中的角色

Somer（1982）指出：障礙者的心理需求只能在一個健康的家庭中才能被適當的滿足。如此，父母親是特殊兒童生活中，第一位出現的重要他人，而在伴隨孩子成長的過程裡，其家庭更是歷經了種種不安與挑戰，他們亦時時掛慮著孩子們有關教養及未來生涯規劃的問題；以讓特殊兒童也有一個獨立自足的生活未來、一個可以超越其最大限制的生涯發展。故此，家長在特殊兒童生涯教育上角色，有其舉足輕重的不可取代性。在特殊教育的發展趨勢或障礙學生的生涯轉銜過程中，其家長有下列重要

的角色功能：

### 1. 參與特殊教育的角色

一般專家學者對於特殊兒童父母參與教育計劃和安置過程的重要性，均持肯定之態度（Blanche，1984）。根據美國兩個重要的特教法案（1975年通過的94-142公法和1986年通過的99-475公法）和個別化家庭服務計畫（The Individualized Family Service Plan; IFSP）等有關條文，我們可以看出一個趨勢，即特別指出家庭及父母參與特殊教育的重要性（周欣穎，民82；陳昭儀，民84；王天苗，民84）。換言之，父母有權利參與特殊兒童的教育決策，尤其是個別化教育方案，以及父母有權利了解孩子的教育計畫。研究發現（Mcloughlin, Edge, Petrosko, & Strenecky, 1985）特殊兒童的父母與專業人員在許多方面有著不同的觀點，他們建議在為特殊兒童做生涯教育決策方案時，不能只有專業人員的涉入，更應顧及家長的需求及他們不同的觀點，使特殊兒童之生涯教育規劃得以更週延，以確實合乎每位特殊兒童的獨特發展計畫。

### 2. 支援系統的角色

在99-475公法中，表達出一個重要訊息：「家庭是重要的關鍵角色」，同時也指出需為每個特殊學生訂定「個別化家庭服務計畫」，此種介入式的服務已改變了以往對特殊兒童協助的「兒童本位」做法，漸漸轉移到提供個別家庭

可能需要的支援服務（王天苗，民 82，84），使特殊兒童能在較佳的教養環境中，充份助其發揮潛能。

根據調查，家庭支援系統的服務項目大抵包括家庭評量、個案管理、臨時托育、居家照顧、家庭健康保險服務、休閒服務、提供親職教育、個別與家庭諮商、父母成長團體，以及提供相關資訊、協助利用社會資源與危機暫時安置等（Garwood & Sheehan, 1989; Herman & Hazel, 199; Knoll et al., 1992）。以上家庭資源服務的推行，無疑是減輕了特殊兒童家庭的教育負擔，分擔了父母心中的壓力；而透過此積極鼓勵的家庭參與，就是希冀特殊兒童家長能在有專業的協助下，也能扮演支援特殊兒童生涯教育的角色。因為透過對父母的溝通或特別訓練，父母們也能夠學得以專家的角度面對孩子的教養問題（McLoughlin, Edge, Petrosko, & Strenecky, 1985）；如此對特殊兒童長期的生涯發展來說，家長永遠是特殊兒童成長的守護神。

### 3. 輔導人員的角色

Somer（1982）提出特殊兒童的父母如果能了解其子女的缺點及需求所在，則將可以使其在家庭中的生活成為孩子很好的學習經驗，增加其培養責任感及能力，以至於孩子的未來發展。無庸置疑，父母親是接觸特殊兒童時間最多，也是最了解特殊兒童的人。家長伴隨著他們成長，也同時分享了孩子成長過程的苦澀與甜蜜，有學者指出（連明剛，民 72；張

蓓莉和孫淑柔，民 84）：特殊兒童成長的過程中，不論有多少特殊教育教師或相關專業人員來教導特殊兒童，其影響之深遠性絕不高於家長的地位；且家長的角色與任務也不是他人所可以取代的。基此，在特殊兒童生涯教育上，父母亦扮演著輔導人員的角色，以協助特殊兒童在成長路上多一點平順大道、少一點坎坷崎曲。

## 三、教師在特殊兒童生涯教育中所扮演的角色

如何幫助特殊兒童從學校轉銜至社區生活或職業生活，已在特殊教育理念中成為重視的焦點，而此就是特殊兒童生涯發展的觀念。生涯教育的實施對特殊兒童來說，具有以生活中心、實用技藝與能力本位的特質（何華國，民 76；吳武典，民 84），使特殊兒童得以順利從學校轉銜到社會，並可以適應社會生活、發揮獨立人生的潛能。

面對生涯教育或特殊教育重點工作，身為特殊兒童教師更有其責任充實自身之相關知識與實務工作，期能充份發揮生涯教育的最大功能，協助特殊兒童開展自己並為社會所用。基此，教師在特殊兒童生涯教育中所扮演的角色。約略有下列幾項：

### 1. 教育者角色

教師在教育體系中常扮演一種主導的角色，藉其受過的專業素養與具備的豐富知識，導引學生學習和發展。因此，教師在特殊兒童生涯教育上的角色中，首先就

是一位教育者的專業角色；透過生涯教育歷程，使滿足其獨特的個別需要，以盡其材。特殊兒童的生涯教育重心，除協助學生探索個人價值觀與工作價值觀外，並建立其個人未來生涯發展的明確目標。重要的是，更要培養特殊兒童的生涯能力，使特殊兒童在其生活、社會與工作三大領域中可以整合，以符合特殊兒童之所需（林坤燦，民83）。

特殊兒童的教育成長來自充實的教學（胡永崇，民82）。相對的，特殊兒童的生涯成長，也來自合宜適性的「特殊兒童生涯教育課程設計」，以能讓特殊兒童在就養、就學與就業生涯上，獲得成功的轉銜發展。

## 2. 輔導人員角色

特殊學生在學之主要目的，在學習如何獨立地工作，如何社會中生活，以及如何確保擁有一個快樂及滿意的生活（Inge, 1982）。為此特殊教育的鵠的，是教師必需協助學生發展合乎生命潛能的成長。然對特殊兒童而言，由於在生理、心理、情緒或行為上的障礙，常導致他們在個人、社會，甚至職業功能上的障礙，進而也使其生涯發展顯得困難重重。有鑑於此，教師在特殊兒童生涯教育中，扮演輔導人員角色就顯得格外重要。例如，當研究發現（陳榮華，民72）身體不佳是造成智能不足者未能就業的主因時，此時智障者的生涯教育重心，就該輔導其進行復健與體能上的訓練，使特殊兒童能克服在從事職

業技能時所遭遇到的屏障，協助他們發展存有的最大潛能，使其逐步建立起基本的工作能力。

## 3. 提供諮詢角色

在實施生涯教育前，教師必須確實掌握特殊兒童的基本資料與身心特質，或其障礙程度，因其在特殊兒童生涯轉銜的階段，或其接受技藝或職業教育時，常須將特殊兒童的相關資訊提供給銜接上的技藝教師，或其下一階段生涯安置地點之教師一個參考（宋明君，民85），以讓特殊兒童之學習不被中斷，並可有效提供轉銜後之生涯規劃的一個依據與追蹤。

換個角度，教師在這個諮詢角色的扮演上，常需注意整個特殊教育的走向，與各種有關的生涯相關資訊，以便隨時提供給特殊兒童和父母一個最新的特殊教育訊息。

## 4. 主動協調者角色

特殊兒童生涯發展成功的關鍵，是來自教師專業者和其父母的共同努力。然每一對父母對於特殊兒童觀點的不同，常造成其投入子女生涯理念的狀態會有所差異；因此，身為特殊兒童教育的專業工作者，應該在特殊兒童生涯教育上扮演起主動協調者的角色。重要的是，特殊教育教師除了主動協調並導引特殊兒童父母親的相關教育觀念外，尤應注重在特殊兒童的轉銜過程裡，須以主動積極之態度來協調特殊兒童在轉銜上，有可能與以相助的關聯機構或相關

人物，以可擬定出更為適切之個別化轉銜計劃，使特殊兒童得以順利地從一個階段到另一個階段的發展。

#### 四、結語

生涯教育是一種持續性的綜合教育計畫，它是為所有學生而設計的；生涯教育包含了學校課程中的每一項訓練，提供整體的、累進的經驗，幫助所有學生獲得謀生的技能、建立個人的生活型態，以實現自我的生命風格。生涯教育這般重視全人發展的教育型態，不僅為一般學生所需要，它更可以符合特殊兒童之生涯發展個別差異的原則，達到教育特殊兒童適性教育的終極目標。

特殊兒童的生涯發展歷程，也和一般人一樣，是一個按照生涯認知、生涯試探、生涯定向、生涯準備、與生涯熟練等循序漸進的歷程；只不過特殊兒童的生涯發展需要更多的關懷與努力，尤其需要特殊教育專業工作者和父母間的密切配合。此外，教師和父母在特殊兒童生涯中所扮演的角色，各有其不同的重要性；諸如本文所提父母的角色有：參與特殊教育的角色、支援系統的角色，和輔導人員的角色。至於教師的角色則有：教育者角色、輔導人員角色、提供諮詢角色，以及主動協調者角色。以上各角色看似獨立運作，但實際上卻需不斷進行縝密而有效的溝通協調，才能為特殊兒童獨特性的生涯發展，提供一個適切的、完善的轉銜計畫，以使特殊學生於未來生活和工作上能更加

地獨立，並享有生而為人的自尊與自由，以及生活意義的滿足。

#### 參考書目：

- 王天苗（民 82）：心智發展障礙兒童家庭需求之研究。特殊教育研究學刊，9 期，73-90 頁。
- 王天苗（民 84）：心智發展障礙幼兒家庭支援實施成效及其相關問題之研究。特殊教育研究學刊，12 期，75-103 頁。
- 何華國（民 76）：特殊兒童心理與教育。台北：五南。
- 吳武典（民 84）：出席第四屆國際特殊教育會議紀要。特殊教育季刊，56 期，26-38 頁。
- 宋明君（民 85）：第十年技藝教育方案與智能障礙學生的轉銜。特殊教育季刊，58 期，1-6 頁。
- 周欣穎（民 82）：特殊兒童家庭所面臨的問題及影響特殊兒童家庭適應能力因素之分析。學生輔導通訊，24 期，7-13 頁。
- 林坤燦（民 83）：智障者職業教育訓練內涵。特殊教育季刊。52 期，18-21 頁。
- 胡永崇（民 82）：動態性評量及其對特殊教育的啓示。國立屏東師範學院初等教育研究，5 期，23-64 頁。

（以下略）